檔　　號：
保存年限：

金門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7月20日
發文字號：府建城字第10900506591號
附件：

裝

主旨：內政部公告受理109年度住宅補貼

依據：

一、自建自購住宅貸款利息及租金補貼辦法第三條。

二、修繕住宅貸款利息及簡易修繕住宅費用補貼辦法第四條。

公告事項：

訂

一、本縣住宅補貼項目及辦理戶數如下（其他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戶數詳如內政部營建署網站）：

(一)租金補貼：521戶（第1次受理申請計畫戶數：434戶、第2次受理申請計畫戶數：87戶）。

(二)購置住宅貸款利息補貼：54戶。

(三)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3戶。

線

二、受理申請期間：

(一)第1次受理申請期間：109年8月4日起至109年8月31日止，受理申請項目為租金補貼、購置住宅貸款利息補貼、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

(二)第2次受理申請期間：110年1月18日起至110年2月5日止，受理申請項目為租金補貼。

三、申請方式：

(一)書面申請：申請人於受理期間，填寫申請書並備妥相關文

件，租金補貼以掛號郵寄或送至申請人租賃住宅所在地之直轄市、縣（市）政府申請，購置及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以掛號郵寄或送至申請人戶籍所在地之直轄市、縣（市）政府申請。

(二)線上申請：申請人於受理期間，至內政部建置住宅補貼線上申請作業網站（https://has.cpami.gov.tw/subsidyOnline）提出申請並上傳檢附文件。

四、受理申請單位：金門縣政府建設處（城鄉發展科）。

五、申請書取得方式：

(一)從內政部營建署網站下載（網址：http://www.cpami.gov.tw）。

(二)向本府建設處城鄉發展科免費索取。

六、詳細內容，請逕洽本府建設處城鄉發展科（082-318823分機62327、62398）或內政部營建署網站（http://www.cpami.gov.tw）。

縣長楊鎮浯